

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
-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，无反对票、弃权票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姚芳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<2019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其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披露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：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；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披露的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1）

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：2019 年度预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，系必要、合理的关联往来，交易定价公正、公平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监事会同意本项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7 月 30 日